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18-077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全资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高斯贝尔数码科技香港有限公司(GOSPELL DIGITAL TECHNOLOGY HONGKONG CO.,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公司"),注册资本为美金50万元(以注册时换汇港币金额为准)。详细内容参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近日,公司已完成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具体注册信息如下:

中文名称:高斯贝尔数码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OSPELL DIGITAL TECHNOLOGY HONGKONG CO.,LIMITED

注册地址:RM 1503A 15/F KAISER CTR 18 CENTRE ST SAI TING PUN HK

业务性质:国际贸易、投资和技术服务

注册资本:50万美金

生效日期:2018年8月6日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2730859

商业登记证号码:69724548-000-08-18-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注册证明书

2、商业登记证

3、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4、签收回执单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8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优化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管理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有利于整合资源,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宏峻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峻建设")。吸收合并完成后,宏峻建设的全部自筹、负债、权益和业务依法继承,其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上述事项经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取得了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工商企业注销证明》,宏峻建设的工商注销登记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完成对宏峻建设的吸收合并工作,宏峻建设原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已转移至公司,公司无需进行工商变更。

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8-06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日前接到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钢铁",持有公司股份525,433,5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24%)的通知,方大钢铁原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的本公司28,8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于2018年8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截止目前,方大钢铁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累计质押9,4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7.8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8%。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18-07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日与玉环市人民政府大麦屿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大麦屿街道办事处")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征收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因大麦屿街道办事处实施规划调整和政策性拆迁,拟将公司所持古顺工业园区工业出让地块(以下简称"古顺工业园区")的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为47,989.00㎡,最终以证载面积为准)实施有偿收回,征收价格以2018年6月13日为估价期日的经台州市诚信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具有浙江省国土资源厅核发的浙土估备字[2017]0005号土地估价机构备案文件)出具的台诚信估[2018]字第CX337号《土地估价报告》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征收补偿价格为人民币5,254.80万元(大写:伍仟贰佰伍拾肆万捌仟元整)。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18年8月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2018年8月13日,公司已将古顺工业园区(玉国用2015第03715号)的部分地块(最终证载面积为47,937.00㎡)不动产权证书——浙(2018)玉环市不动产权第0008306号原件交给大麦屿街道办事处实施政策性征收;同时,大麦屿街道办事处已向公司支付5,000.00万元征收款。

余下征收款根据面积差额,按照平均原则确定最终余款,大麦屿街道办事处与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签署最终协议,确定政府有偿收回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的面积为47,937.00㎡,征收补偿价格为人民币5,249.10万元,至此,大麦屿街道办事处还尚需向公司支付人民币249.10万元征收款。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子公司武汉意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意谷")的通知,武汉意谷现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变更项目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	壹仟万元整

除上述变更外,营业执照上登记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二、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1、名称:武汉意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WWWD4L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二路特1号武汉国际企业中心3栋1层03号

5、法定代表人:蒋友安

6、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7年10月30日

8、营业期限:2017年10月30日至2037年10月29日

9、经营范围:光通信器件、光模块、光连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睿利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睿利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博时睿利事件驱动混合(LOF)
基金代码	1605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鹏扬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金晟哲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鹏扬
离任原因	岗位调动
离任日期	2018年8月1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权益投资GARP组投资副总监兼博时裕隆混合基金、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基金、博时弘泰定期开放混合基金、博时睿丰定开混合基金、博时弘康18个月定开债基金、博时睿远事件驱动混合(LOF)基金、博时睿益事件驱动混合(LOF)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发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2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8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3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417,527.9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379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3790元人民币。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8月17日
除息日	2018年8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8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8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8年8月2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8年8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8年8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8年8月17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博时富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诚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86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富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富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8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4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689,017.8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33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的第7次分红	

注: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330元人民币。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8月17日
除息日	2018年8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8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8年8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18年8月2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18年8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8年8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18年8月17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睿益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睿益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博时睿益事件驱动混合(LOF)
基金代码	1605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锦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金晟哲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陈鹏扬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锦
任职日期	2018年8月1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5-2006 上海欣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 2007-2007 博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 2010-2010 国金证券/分析师 2010-2014 中金公司/分析师 2014-2015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分析师 2015-2016 长城基金/高级研究员 2016-至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经理助理。现任博时睿益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金晟哲
离任原因	岗位调动
离任日期	2018年8月1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研究部副总经理兼博时鑫泽混合基金、博时睿丰定开混合基金、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基金、博时睿利事件驱动混合(LOF)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天天基金网")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8年8月15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天天基金网代理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等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本次天天基金网开通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博时创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553	是	是	是
2	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60513	是	是	否
3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006075	是	是	是
4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	050030	是	是	是
5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084	是	是	是
6	博时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085	是	是	是
7	博时岁岁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00	是	否	是
8	博时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64	是	是	是
9	博时安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160523	是	否	否
10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0734	是	是	是
11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	000735	是	是	是
12	博时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878	是	是	是
13	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555	是	是	是
14	博时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005737	是	是	是
15	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556	是	是	是
16	博时中证银联智惠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416	是	是	是
17	博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795	是	是	是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发布了《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转换转出公告》,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转换转出业务,转换转入业务正常办理。

二、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参加天天基金网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网网站活动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天天基金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销售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天天基金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bosera.com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募集期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手续费。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天天基金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天天基金网所有。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8年8月20日起,至2018年9月19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18年9月20日

4、会议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1座23层

联系人:翟青

联系电话:010-65171166-2126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请参见《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8月20日,即在2018年8月20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附件二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护照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18年8月20日起,至2018年9月19日17:00以前(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第一条第4项所述的寄达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授权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如不能亲自参与本次大会,可以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或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等代理人参与大会并投票。

1、纸面授权方式

(1)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如果代理人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基金销售机构,前述代理人将在取得基金份额持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后统一办理委托投票手续(包括提供代理人有关证明文件)。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电话授权方式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电话征集授权通道(95105568)授权基金管理人进行投票。基金管理人在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愿进行授权记录,从而完成授权。基金管理人开设的录音电话征集授权通道接受授权的截止时间为本次大会投票截止日(即2018年9月20日)15:00。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参与大会并进行投票时,请基金份额持有人明确具体表决意见。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基金管理人进行投票方式仅适用于持有本基金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持有人暂不开通。代理人仅为基金管理人。

(4)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3、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同一基金份额存在有效纸面授权和有效电话授权的,以有效的纸面授权为准。

(2)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电话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电话授权为准;存在多次有效纸面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

(3)如最后时间收到的纸面授权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多次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授权无效,不计入有效票。

(4)如果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以委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授权委托书中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书面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又存在有效纸面授权或有效电话授权的,以其送达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3)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5)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指定联系地址收到的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

3、直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自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另行确定并公告二次召集大会的时间和地点,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18年8月20日。

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北京市长安公证处

联系人:陆晓冬

联系电话:010-65543888-8066

4、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在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附件一:《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附件一:

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应对复杂多变的证券市场环境,优化客户体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修改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清算条款。《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见附件四。

同时,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具体事宜,并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的内容对《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修改。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

附件二:

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账户号		
代理人姓名/名称:	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era.com)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年月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议案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二次召集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代理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附件四:

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

1、为保护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2、本次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需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因此议案存在无法获得相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须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持有人大会决议的备案,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4、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及《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自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二、《基金合同》修改内容

将"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的"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如下条款: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在开放期结束日的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低于2亿元,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管理人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修改为: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在任一开放期结束日次日的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管理人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对《招募说明书》的修订

将"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与基金合同的生效"的"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如下条款;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在开放期结束日的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低于2亿元,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管理人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修改为: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在任一开放期结束日次日的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管理人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受限开放期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代码	000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8年8月20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8月20日

注:(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在首个运作周期中,本基金的受限开放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每一个半年度对日;在第二个及以后的运作周期中,本基金的受限开放期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每一个半年度对日;本基金的每个受限开放期为1个工作日。如遇自动赎回期顺延;如顺延后该日属于自由开放期,则该月受限开放期取消。在本次受限开放期,本基金仅有限度地确认申购、赎回申请;投资者的净赎回比例为[0,5%](即大于或等于0,小于或等于5%);申购数量不得超过赎回数量。

(2)本基金为定期开放的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查询其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2、本次受限开放期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次受限开放期的时间为2018年8月20日,共1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受限开放期的净赎回比例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在本次受限开放期,本基金仅有限度地确认申购、赎回申请;投资者的净赎回比例为[0,5%](即大于或等于0,小于或等于5%);申购数量不得超过赎回数量。

在每个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将对净赎回、净申购数量进行控制。确保净赎回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期上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0,5%]区间内。如净赎回数量占比超过特定比例,则对受限开放期的申购申请进行全部确认,对赎回申请的确认按照受限开放期的净赎回额度(即该受限开放期上一日基金份额总数乘以5%)加计受限开放期的申购申请占受限开放期的实际赎回申请的比例进行部分确认。确保净申购数量不大于零,如净申购数量大于零,即发生净申购时,则对受限开放期的赎回申请全部确认,以赎回申请份额为上限对受限开放期的申购申请进行部分确认。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本基金的每个受限开放期仅为1个工作日,且在受限开放期,本基金仅有限度地确认申购、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因不能全部赎回基金份额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4、申购业务

(1)申购数量限制

通过代销机构购买的,首次单笔最低购买金额不低于10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10元;通过直销机构购买的,首次单笔最低购买金额不低于2万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100元;在受限开放期,因为申赎比例限制导致投资人购买金额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购买金额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在本次受限开放期,本基金仅有限度地确认申购、赎回申请,具体参见上文"3、受限开放期的净赎回比例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的说明。

(2)申购费率

本基金无申购费用

5、赎回业务

(1)赎回数量限制

在本次受限开放期,本基金仅有限度地确认申购、赎回申请,具体参见上文"3、受限开放期的净赎回比例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的说明。

(2)赎回费率

赎回期间	赎回费率
Y<7日	1.50%
Y≥7日	0.0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资产。

本基金如因自动赎回导致投资者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免除上述赎回费率

6、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

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场外代销机构

序号	渠道	是否开通申赎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1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3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4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5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6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7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9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2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22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2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24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25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是
26	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27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28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是
2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2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3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5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36	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是
37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是
38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9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0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1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2	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4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45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6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47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8	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49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0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1	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2	北京君德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3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4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是
55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是
56	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7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8	江西正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5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0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1	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2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3	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4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5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66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7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是
68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69	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是
70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71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2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3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4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5	深圳前海欧中联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6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77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是
78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是
79	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是
80	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是
81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2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3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4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5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6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7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8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8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9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是
91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3年6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和2013年7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的《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5日